

大连商品交易所 服务实体经济 白皮书

WHITE PAPER ON
SERVING THE REAL ECONOMY

2025



大连商品交易所
服务实体经济白皮书

2025



引言

INTRODUCTION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谋篇布局的关键一年。在中国证监会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大连商品交易所（以下简称大商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及新“国九条”部署要求，牢牢坚守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根本宗旨，锚定防风险、强监管、促高质量发展的目标稳步前行，推动市场运行保持稳中有进、稳中提质的良好态势，服务实体经济的功能持续深化、效能不断提升。

一年来，大商所紧扣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主线，围绕产品供给、规则优化、产业服务和对外开放等维度精准发力、久久为功，持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的专业化水平和综合能力。顺利上市纯苯期货及期权，创新推出化工品月均价期货合约，持续丰富风险管理工具供给，为实体企业规避价格波动风险提供更全面的支撑。深化“一品一策”，持续优化合约规则设计，不断增强品种与产业需求的适配性，推动品种运行质量显著提升。深耕产业服务领域，扎实推进产业客户培育，持续发挥“保险+期货”支农惠农作用，推广“银期保”模式至全国，切实助力传统产业提质与乡村全面振兴。主动融入高水平对外开放大局，面向合格境外投资者新增开放聚丙烯等能源化工品种，合格境外投资者可参与交易品种由14个拓展至27个，持续提升市场国际化水平与价格影响力。

《大连商品交易所服务实体经济白皮书（2025年）》全面总结了2025年大商所在坚守初心使命、服务实体经济方面所付出的努力与取得的成效，旨在为进一步发挥期货市场功能、更好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积累宝贵经验、提供有益借鉴。2026年，大商所将继续在中国证监会党委领导下，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立足“十五五”发展开局起步的新形势新要求，扎实做好各项重点工作，持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为“十五五”时期经济高质量发展开好局、起好步贡献积极力量。



嘱托

ENTRUSTMENT

大商所成立于1993年,是经国务院批准并由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的五家期货交易所之一。成立以来,大商所始终坚持服务国家战略、服务实体经济,始终坚持规范运营、稳步发展。2013年8月29日,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并嘱托大商所“脚踏实地、大胆探索,努力走出一条成功之路”。



“脚踏实地、大胆探索，
努力走出一条成功之路”





产品

PRODUCTS

大商所上市品种涉及农业品、黑色冶金、能源化工三大板块。截至2025年末，大商所已上市包括全球首个实物交割品种铁矿石、国内首个活体交割畜牧品种生猪等在内的26个大宗商品期货和18个期权品种，是全球重要的农产品及塑料、煤炭、铁矿石期货市场。

期货品种

FUTURES

农业品



黄大豆1号
1993, 2002年



豆粕
2000年



玉米
2004年



黄大豆2号
2004年



豆油
2006年



棕榈油
2007年



纤维板
2013年



胶合板
2013年



鸡蛋
2013年



玉米淀粉
2014年



粳米
2019年



生猪
2021年



原木
2024年

黑色冶金



焦炭
2011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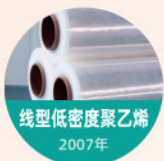


焦煤
2013年



铁矿石
2013年

能源化工



线型低密度聚乙烯
2007年



聚氯乙烯
2009年



聚丙烯
2014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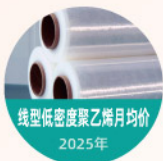
乙二醇
2018年



苯乙烯
2019年



液化石油气
2020年



线型低密度聚乙烯月均价
2025年



聚氯乙烯月均价
2025年



聚丙烯月均价
2025年



纯苯
2025年

期权品种
OPTION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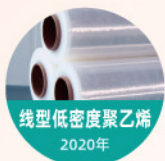
农业品



黑色冶金



能源化工



26[↑]
期货品种

18[↑]
期权品种

注：数据截至2025年末。



规模

SCALE

根据国际期货业协会 (FIA) 数据, 2025年大商所成交量位居全球期货交易所第11位。其中, 大商所豆粕、棕榈油、玉米、豆油、鸡蛋期货以及豆粕期权的成交量分别位列全球农产品期货期权排名第1、2、3、7、9、10位, 铁矿石期货的成交量位列全球金属期货期权排名第8位, 聚氯乙烯、苯乙烯、聚乙烯、聚丙烯期货的成交量分别位列全球化工品种期货期权排名第3、7、9、10位。

2025年全球衍生品交易所成交量排名前15名情况

(单位: 手)

排名	交易所	2025年	2024年	同比变化
1	印度国家证券交易所 (NSE)	34,670,285,022	125,159,798,671	-72.30%
2	孟买证券交易所 (BSE)	24,442,360,527	30,784,539,868	-20.60%
3	巴西交易所 (B3)	11,078,825,149	9,814,294,411	12.88%
4	芝加哥商业交易所集团 (CME集团)	7,063,891,027	6,686,385,849	5.65%
5	洲际交易所 (ICE)	5,007,776,767	4,453,696,854	12.44%
6	芝加哥期权交易所 (CBOE)	4,664,747,449	3,826,739,602	21.90%
7	纳斯达克 (NASDAQ)	4,144,439,898	3,404,553,506	21.73%
8	伊斯坦布尔交易所 (BIST)	3,159,687,471	2,003,504,406	57.71%
9	郑州商品交易所 (ZCE)	3,138,296,335	2,609,598,908	20.26%
10	韩国交易所 (KRX)	2,611,342,995	2,616,172,636	-0.18%
11	大连商品交易所 (DCE)	2,597,427,189	2,268,350,238	14.51%
12	上海期货交易所 (SHFE)	2,490,305,728	2,401,101,103	3.72%
13	迈阿密国际交易所 (MIAX)	2,387,741,373	1,693,411,639	41.00%
14	欧洲期货交易所 (Eurex)	2,065,936,442	2,080,456,403	-0.70%
15	印度多种商品交易所 (MCX)	1,500,173,031	872,786,334	71.88%

*数据来源: 国际期货业协会 (FIA)

2025年全球农产品期货和期权成交前10名情况

(单位: 手)

排名	合约名称	交易所	2025年	2024年	同比变化
1	豆粕期货	大连商品交易所 (DCE)	452,288,365	426,398,672	6.07%
2	棕榈油期货	大连商品交易所 (DCE)	190,371,608	228,809,793	-16.80%
3	玉米期货	大连商品交易所 (DCE)	183,877,271	162,126,722	13.42%
4	菜籽粕期货	郑州商品交易所 (ZCE)	180,855,573	314,696,747	-42.53%
5	玉米期货	芝加哥期货交易所 (CBOT)	109,826,576	101,428,350	8.28%
6	菜籽油期货	郑州商品交易所 (ZCE)	109,324,135	153,223,115	-28.65%
7	豆油期货	大连商品交易所 (DCE)	107,877,636	148,949,370	-27.57%
8	天然橡胶期货	上海期货交易所 (SHFE)	95,894,129	107,683,287	-10.95%
9	鸡蛋期货	大连商品交易所 (DCE)	95,480,966	62,462,026	52.86%
10	豆粕期权	大连商品交易所 (DCE)	79,690,625	67,137,114	18.70%

*数据来源: 国际期货业协会 (FIA)

2025年全球金属期货和期权成交前10名情况

(单位:手)

排名	合约名称	交易所	2025年	2024年	同比变化
1	螺纹钢期货	上海期货交易所 (SHFE)	411,434,719	507,131,084	-18.87%
2	白银期货	上海期货交易所 (SHFE)	339,947,741	358,336,645	-5.13%
3	热轧卷板期货	上海期货交易所 (SHFE)	169,178,897	161,713,668	4.62%
4	碳酸锂期货	广州期货交易所 (GFEX)	150,300,048	61,216,801	145.52%
5	工业硅期货	广州期货交易所 (GFEX)	135,217,070	89,633,889	50.85%
6	氧化铝期货	上海期货交易所 (SHFE)	117,156,777	79,148,397	48.02%
7	白银期权	上海期货交易所 (SHFE)	116,654,799	83,645,531	39.46%
8	铁矿石期货	大连商品交易所 (DCE)	111,218,274	129,371,965	-14.03%
9	黄金期货	上海期货交易所 (SHFE)	110,021,246	73,805,909	49.07%
10	硅锰期货	郑州商品交易所 (ZCE)	104,109,402	110,052,413	-5.40%

*数据来源:国际期货业协会 (FIA)

2025年全球化工期货和期权成交前10名情况

(单位:手)

排名	合约名称	交易所	2025年	2024年	同比变化
1	纯碱期货	郑州商品交易所 (ZCE)	400,335,044	379,022,008	5.62%
2	精对苯二甲酸 (PTA) 期货	郑州商品交易所 (ZCE)	289,987,613	221,257,547	31.06%
3	聚氯乙烯期货	大连商品交易所 (DCE)	247,099,381	256,413,998	-3.63%
4	甲醇期货	郑州商品交易所 (ZCE)	236,481,790	202,648,015	16.70%
5	烧碱期货	郑州商品交易所 (ZCE)	146,094,927	26,312,503	455.23%
6	纯碱期权	郑州商品交易所 (ZCE)	115,813,850	88,417,904	30.98%
7	苯乙烯期货	大连商品交易所 (DCE)	112,102,528	104,745,007	7.02%
8	精对苯二甲酸 (PTA) 期权	郑州商品交易所 (ZCE)	92,397,043	75,643,582	22.15%
9	聚乙烯期货	大连商品交易所 (DCE)	91,506,554	81,566,429	12.19%
10	聚丙烯期货	大连商品交易所 (DCE)	83,686,380	82,256,695	1.74%

*数据来源:国际期货业协会 (FIA)

目录 CONTENTS

壹 拓展全产业链品种布局 丰富实体企业避险手段 10

- 12 延伸化工产业链期货品种布局
- 12 期权工具助力精细化风险管理
- 13 聚焦产业需求加快新品种研发

贰 坚持问题导向因品施策 助力提升产业安全韧性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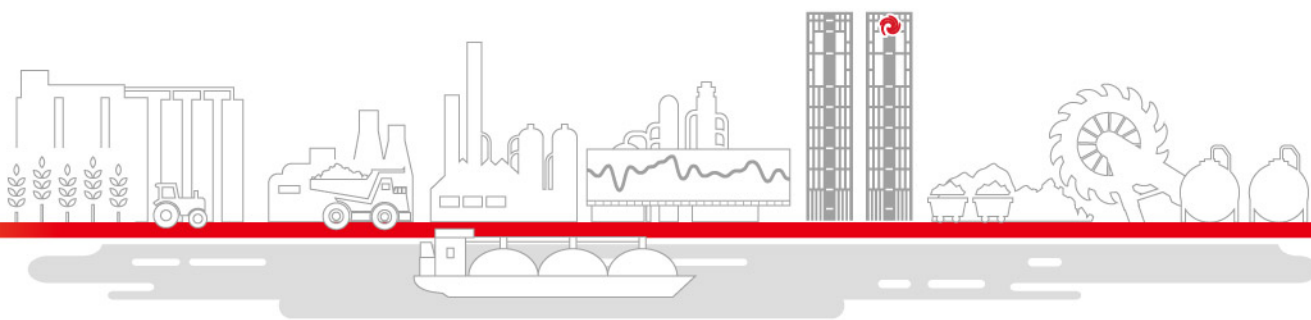
- 16 不断优化期货合约规则
- 17 持续完善期权产品体系
- 18 扎实推进交割体系建设

叁 深化产业企业培育服务 夯实服务实体经济根基 20

- 22 深入推进产业企业培育活动
- 24 继续降低产业企业参与成本
- 25 不断优化产业企业参与环境

肆 创新发挥场外业务优势 提升期现市场融合深度 26

- 28 期转现业务提质增面扩容
- 29 云点价平台与新企业专区相继落地



伍 持续开展“农保计划” 提升服务“三农”质效 30

- 32 持续保障生物育种产业化工程
- 33 完善推广“银期保”种收模式
- 35 饲料养殖“保险+期货”获认可

陆 对外开放业务扩围提质 增强期货价格境外认同 36

- 38 合格境外投资者业务进一步扩容提质
- 38 大豆产业链品种国际影响力不断增强
- 39 持续开展境外交流合作与市场培育

柒 丰富投资者教育与服务 加强期货市场功能宣传 40

- 42 会员活动助力期货公司业务拓展
- 42 “百校万才”推动产学研良性循环
- 43 投教产品与活动构建理性投资生态

- 44 附录：大连商品交易所服务实体经济大事记



SERVING THE REAL ECONOMY

壹

拓展全产业链品种布局 丰富实体企业避险手段





2025年，大商所聚焦农业强国、制造强国，围绕已上市品种延伸产业链产品布局，从期货品种与期权工具两端协同发力，持续丰富精细化风险管理工具供给，不断完善产业企业风险管理工具体系。

- 延伸化工产业链期货品种布局
- 期权工具助力精细化风险管理
- 聚焦产业需求加快新品种研发

延伸化工产业链期货品种布局

大商所持续优化品种供给，上市纯苯期货，创新性推出线型低密度聚乙烯、聚氯乙烯和聚丙烯月均价期货，助力产业主体应对价格波动。

纯苯期货填补芳烃产业链原料端风险管理工具空白。大商所于2025年7月8日上市纯苯期货与期权。近年来受内外部多重因素影响，纯苯价格波动剧烈，我国作为全球最大的纯苯生产、消费和进口国，极端行情下企业利润承压，且缺乏应对价格风险的工具；同时国内纯苯定价长期参考国际价格，国际贸易话语权不足。在此背景下，纯苯期货上市，与苯乙烯期货形成产业链避险组合，满足企业锁定加工利润、平稳生产经营的需求，也能推动形成



纯苯期货和期权在大商所上市

公开透明的“中国纯苯价格”，助力提升我国在全球纯苯市场的价格影响力。

塑料月均价期货满足企业中长期价格风险管理需求。大商所于2025年10月28日上市了线型低密度聚乙烯、聚氯乙烯和聚丙烯月均价期货。这是大商所的首批现金交割期货，也是境内大宗商品市场的首批月均价期货。月均价期货的上市既迎合了产业管理中长期价格波动风险的需求、提供了更为丰富的风险管理工具，又为进出口贸易提供了价格参考，为产业带来更丰富的定价策略选择。这是大商所化工衍生品体系建设的历史性突破，更是我国期货市场服务产业精细化风险管理的重要里程碑。



线型低密度聚乙烯、聚氯乙烯和聚丙烯月均价期货在大商所上市

期权工具助力精细化风险管理

在期权工具建设方面，大商所在同步上市纯苯期权的基础上，积极推动焦煤期权的研发和上市，以满足煤焦钢产业链企业对精细化风险管理日益增加的需求。2025年12月31日，大商所发布焦煤期权合约和焦煤期权上市交易有关事项的通知，明确焦煤期权于2026年1月16日上市交易。焦煤期货自2013年上市以来，市场运行平稳，规模不断扩大，功能有效发挥，价格影响力稳步提升，越来越多的产业企业利用焦煤期货进行套期保值。焦煤期权的上市，将与焦煤期货、焦炭期货、铁矿石期货和期权共同构建更完善的风险管理工具体系，为煤焦钢行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坚实的金融动能。



聚焦产业需求加快新品种研发

大商所立足产业需求，2025年重点推进再生钢铁原料、共聚聚丙烯期货新品种研发工作，通过广泛调研论证，促进新品种加快落地。

持续推进再生钢铁原料期货研发工作。再生钢铁原料是循环经济发展的重要战略着力点。上市再生钢铁原料期货，有助于缓解我国钢铁行业对进口铁矿石的依赖，同时有利于推动现货标准的一致化和定价的透明化。2025年，大商所持续广泛走访论证，深化产业共识，开展重点钢厂、龙头产业企业一对一交流，调研约40余家再生钢铁原料基地，举行3次市场论证会，广泛征求产业意见建议，在安徽、江苏、河南等多地开展模拟交割和检验对标，提高交割检验规范化水平，助力团体标准应用和推广，

在持续完善合约方案设计的过程中同步推动行业标准化提升。

着力开展共聚聚丙烯期货品种研发工作。随着我国聚丙烯产能的扩增，均聚和共聚聚丙烯价格背离，产业链企业对聚丙烯细分市场的定价要求日益提升。上市共聚聚丙烯期货，将为企业提供更有针对性的风险管理工具，给企业的生产销售采购提供精细化的合约价格信号。大商所从2021年开始深入研究共聚聚丙烯品种，通过课题合作、调查研究、座谈讨论等多种方式，对共聚聚丙烯品种的产品基本情况及分类、质量标准及牌号、现货格局、贸易习惯、运输仓储等诸多方面进行了深入研究，完成了共聚聚丙烯品种期货合约及规则设计方案。



再生钢铁原料市场调研座谈与再生钢铁原料期货模拟交割

貳

坚持问题导向因品施策
助力提升产业安全韧性



2025年，大商所突出问题导向、因品施策，明确43项“一品一策”优化措施，顺应产业发展趋势不断优化期货合约规则和期权产品体系，持续完善交割体系和制度，着力提升期货市场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能力。

- 不断优化期货合约规则
- 持续完善期权产品体系
- 扎实推进交割体系建设

不断优化期货合约规则

大商所顺应产业发展特点，及时推动完善生猪、焦煤和焦炭期货的交割质量标准，调整煤焦矿期货交割单位，优化塑料品种仓库标准仓单注册时限要求，着力提升期货价格代表性，促进市场功能发挥。

顺应生猪现货体重增长趋势，调整交割体重标准。近年来，随着我国生猪育种技术和养殖技术的发展，生猪现货市场出栏体重较上市初期有所增长。2025年6月27日，大商所修改生猪期货交割标准品的平均体重和单个体重范围，同时修改交割替代品及升贴水，使交割体重更贴近生猪现货主流出栏体重段，从而提高生猪期货价格发现的精准度，吸引更多产业客户参与套期保值，为生猪期货更好地发挥市场功能创造条件。

应对焦煤现货结构变化，调整交割质量标准。近年来，随着低硫蒙煤的进口量增加，以及下游配煤管理日趋精细化，焦煤部分品质指标价值评估标准发生较大变化。为推动焦煤期货合约进一步贴近现货实际，大商所对焦煤期货交割质量标准中的强度、硫分等指标标准、

相关表述及升贴水等进行了调整。交割质量标准调整后，期货盘面价格锚定中硫、高强度主焦煤，明确代表国产山西焦煤的主流品质特征，进一步巩固了山西省基准交割地的地位，有利于提升国产焦煤的价格影响力；进口蒙煤、澳煤与国产山西煤的交割经济性大体相当，交割升贴水与现货价差基本保持一致，便于上下游企业更好地参与期货套保和交割业务。

紧跟焦化行业绿色升级要求，优化焦炭交割质量标准。以“绿色金融”为切入点，提升主流现货干熄焦交割经济性，大商所积极推动干熄焦交割质量标准和升贴水优化工作，为现货行业绿色转型贡献期货智慧。相关规则修改已于2025年3月发布，自J2604合约起实施。此次调整，一是调整焦炭期货交割质量标准体系，增设平衡水分指标；二是调整期货标准品定位和升贴水。新合约实施后，预计焦炭可供交割资源明显提升，主流产品干熄焦交割经济性增加，产业客户参与期货更为便利。



便利产业企业交割，调整黑色系期货交割单位。自上市以来，焦炭、焦煤和铁矿石期货的交割单位分别是各品种交易单位的10倍、100倍和100倍。持有相关合约的企业在临近最后交易日时，需要将净持仓调整为交割单位的整数倍，易引发因期货制度设计导致的阶段性价格波动。为此，大商所积极响应企业建议，对煤焦矿期货交割单位进行优化调整，调整后焦炭、焦煤期货的交割单位与交易单位保持一致，铁矿石期货交割单位是交易单位的50倍。该调整减少了企业参与交割月合约交易的顾虑，同时也便于企业根据自身贸易实际情况灵活调整持仓和交割量，更好满足风险管理和交割需求。

顺应现货市场实际，优化塑料品种仓库标准仓单注册时限要求。2025年5月9日，大商所发布公告对聚丙烯、线型低密度聚乙烯和聚氯乙烯仓库标准仓单的申请注册时限要求进行优化，自6月1日起施行。此前，聚氯乙烯、聚丙烯和线型低密度聚乙烯期货在仓库标准仓单申请注册时限要求上存在差异*。此次优化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放宽了聚氯乙烯品种的仓库标准仓单申请注册时限要求，无论是境内还是境外生产的商品，申请注册日期距商品生产日期均不得超过180个自然日，与聚丙烯、线型低密度聚乙烯保持一致；二是统一了三个期货品种境内商品和境外商品仓库标准仓单申请注册时限的起算点为生产日期。

黑色系期货

焦炭、焦煤、铁矿石

焦炭、焦煤期货
交割单位与交易单位
保持一致

铁矿石期货
交割单位是交易单位的
50倍

塑料期货

PVC、PP、LLDPE

PVC仓库标准仓单
注册时限由120日
放宽至180日

统一境内与境外商品仓单
注册时限起算点
为生产日期

持续完善期权产品体系

大商所持续推进期权产品体系优化，发布豆粕和玉米系列期权挂牌公告，进一步健全农产品风险管理工具体系，更好服务国家粮食安全。同时，大商所依托前期延后期权最后交易日、“近密远疏”挂牌规则等期权合约规则修订成果，积极释放市场效能，为产业企业提供更加精准、高效的风险管理支持。

推出豆粕和玉米系列期权。2025年10月31日，大商所发布公告，明确豆粕和玉米系列期权于2026年2月2日起挂牌交易，首批挂牌合约从M2607和C2607对应的系

列期权合约开始。系列期权相比常规期权挂牌时间晚、到期时间早、存续期短，权利金相对更低。增挂系列期权后，豆粕和玉米期权合约的到期月份均将补齐至12个月份，拓展了产业企业管理风险的时间维度和工具选择，为企业精细化管理风险敞口、降低风险管理成本、更好应对突发事件带来的短期价格波动风险提供了保障。

“近密远疏”挂牌规则持续提升市场效率。2024年8月，大商所施行“近密远疏”期权合约挂牌规则，更好匹配产业近远月交易需求。2025年，施行新的挂牌规则之

*注：具体来看，对于聚氯乙烯品种，境内生产商品的申请注册日期距生产日期不得超过120个自然日，境外生产商品的申请注册日期距进口日期不得超过120个自然日；对于聚丙烯和线型低密度聚乙烯品种，境内生产商品的申请注册日期距生产日期不得超过180个自然日，境外生产商品的申请注册日期距进口日期不得超过180个自然日。

后，期权挂牌合约数量减少22.69%；远月合约的五档订单深度提高16.98%，成交委托比提高1.04个百分点，相对买卖价差平均收窄18.88%，远月合约流动性进一步集中；远月合约的产业客户数量增加27.42%，远月合约上产业客户成交量占比和持仓量占比分别提高1.25个百分点和5.20个百分点，产业参与度提高。

延后期权最后交易日持续显现积极效果。2024年12月，大商所将期权合约最后交易日向后延长7个交易日，

自2501期货合约对应的期权合约起实施。2025年每月延后的7个交易日期间，大商所期权持仓量日均增幅约2%，各月份期权在到期日当天收盘时刻期权持仓量占标的期货合约持仓量的比重平均增加113个百分点，各月期权成交和持仓规模平稳波动，波幅同比缩小近10个百分点。产业企业反馈期权最后交易日更贴合标的期货移仓时间，期权与标的期货合约移仓更加匹配，现货采销和套期保值交易在时间选择上更具灵活性。

扎实推进交割体系建设

大商所持续健全商品期货交割保障体系，通过优化交割库布局、完善升贴水机制、扩大集团交割与品牌交割覆盖范围等举措，不断夯实期货市场平稳运行与功能有效发挥的基础，推动大宗商品流通体系提质升级。截至2025年末，大商所26个上市品种共设立期货交割库650家（法人口径），基本覆盖了相关品种的主要产销区，为

便利交割、保障交割安全奠定了基础。大商所全年交割量1,162万吨，同比上升27%；交割金额328亿元，同比上升9%，双双创历史新高。



注：数据截至2025年末，按法人口径统计。

持续优化交割区域和升贴水设置。为顺应现货贸易格局和不同区域间运费价差变化，大商所将河北省唐山市、天津市的焦煤期货指定交割仓库升贴水由170元/吨调整为140元/吨，将于JM2701合约实施。为适应国内石化产业结构调整升级、大宗次级石化产品市场从沿海经济发达地区向内陆资源型省份扩散的产业发展趋势，大商所增加天津为聚丙烯交割区域，增加陕西为线型低密度聚乙烯交割区域，将分别于PP2606、L2606合约落地实施。此外，大商所还持续研究优化玉米淀粉基准交割地和地点升贴水，以不断贴近现货市场，更好发挥玉米淀粉期货价格发现功能。

不断拓展集团交割制度应用范围。2025年，大商所在豆粕、豆油上实施集团交割和自报升贴水业务，既扩大了交割库覆盖范围，又可为规模较小的企业提供设库便利。同时，大商所在黄大豆1号、焦煤、聚丙烯、线型低密度聚乙烯和聚氯乙烯等品种上共新增9家（上述品种分别2家、2家、2家、2家、1家）集团交割库，提升了交割仓库抗风险能力，增加了交割资源，降低了交割成本。

持续深化发展品牌交割制度。发布首批焦煤期货交割品牌。2025年1月14日，大商所发布通知，决定设立“平煤主焦一号”“山焦日照1号”“乡焦1号”“凯嘉一号”为首批焦煤品牌，并对上述品牌分别设置225元/吨、80元/吨、100元/吨和175元/吨的品牌升贴水，有效增加焦煤可供交割资源。在化工品种上，增加交割品牌。2025年增加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的“国家能源集团”牌为线型低密度聚乙烯、聚丙烯品种交割品牌。在保障交割平稳安全运行的基础上，更好支持和鼓励产业龙头企业参与期货市场，服务产业向成熟的品牌化方向发展。


全面开展协议交收业务。2025年8月29日，大商所发布《能化品种协议交收业务指引》，并在能化品种（线型低密度聚乙烯、聚丙烯、聚氯乙烯、乙二醇、苯乙烯、液化石油气、纯苯）上全面开展协议交收业务。业务开展以来，产业反响积极、参与意向强烈，多家贸易商、集团库在聚氯乙烯、线型低密度聚乙烯等多个品种开展多笔协议交收业务试点。



叁

深化产业企业培育服务 夯实服务实体经济根基





2025年，大商所积极构建多层次产业服务体系，深化协同联动，纵深高效推动产业客户培育与拓展；同时围绕流程便利、市场完善和成本降低等内容持续优化产业企业参与期货市场的环境。

- 深入推进产业企业培育活动
- 继续降低产业企业参与成本
- 不断优化产业企业参与环境

深入推进产业企业培育活动

大商所整合优化“企业风险管理计划”，深化期货公司、产融基地、国内期货交易所和地方政府等多方协同联动，扎实推进产业企业培育各项工作。

龙头企业“一对一”培育成效显著。2025年，大商所首次面向全市场公开发布龙头“一对一”项目通知，获得了各行业龙头企业的广泛关注和积极响应，全年共对80

家企业开展了209场“一对一”活动，覆盖企业中高层管理人员及业务骨干超过4,200人次。参与培训的超过40%的企业在参与期货市场方面取得实质性突破，有的从“知”到“行”直接开户交易，有的期货持仓大幅增加，有的参与方式从单一逐步扩展到交易、交割、场外等多元业务。



龙头企业调研活动——走进沙钢集团



龙头企业培训活动——走进马钢矿业



龙头企业调研活动——走进中油洁能



龙头企业培训活动——走进大树粮库

产融基地服务能力持续深化。2025年，产融基地持续坚持“企业培育企业”的理念，依托产融培育基地（产业企业）和产融服务基地（协会、机构等）两大支柱，围绕“理念宣导、手把手教、带动实操”三层面不断深化产业服务。一是基地数量不断扩充，全年增设8家产融基地，包括4家培育基地和4家服务基地。二是培训范围不断扩展，

面向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及产业服务对象，举办约180场培训活动，培训覆盖企业4,800余家次、企业人员7,800余人次，持续提升产业企业对期货市场和期现结合的理解与认识。三是项目机制不断完善，通过丰富学习形式、扩大单家产融基地项目申报数量，进一步完善“N×(2+1)”牵手工程项目。



产融基地数量

163个

产融培育基地

115个



农业品62个



黑色冶金19个



能源化工34个

产融服务基地

48个



农业品9个



黑色冶金7个



能源化工5个



综合类信息机构10个



金融机构16个



政府机构1个

注：数据截至2025年末。



中信建投期货“N×(2+1)”牵手工程——陕西农发油脂集团走进豆油交割库



产融基地培训活动——塑新材领航·化产业新章

实践专项龙头和中小微双向发力。2025年，实践专项继续以龙头企业项目和中小微企业项目为基本框架，全年共备案47个项目（包括20个龙头企业项目和27个中小微企业项目），项目数量同比增加20%。20个龙头企业全部来自龙头“一对一”培训企业，真正实现从培训到实践的全流程跟踪和支持。27个中小微企业项目中，包括15个直接交易模式和12个期货定价模式，部分产融基地通过参与定价类项目直接带动12个中小微企业开展基差贸易。



“DCE·产业行”——服务新疆产业高质量发展培训班

“DCE·产业行”局所联动服务区域发展。2025年，大商所联合23个证监局及地方金融局、国资委等35个地方政府机构，面向各地政府机构、产业企业和期货从业人员，举办了29场产业培训活动和4场从业人员产业能力提升培训班，累计3,700余人次参会，通过“DCE·产业行”服务地区产业高质量发展，构建良好的区域期货应用生态。



“DCE·产业行”——服务山东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培训班

继续降低产业企业参与成本

大商所积极落实中央减税降费要求，免收交割等四项业务手续费、减半收取套期保值手续费，同时推出银行承兑汇票作为厂库担保品的创新机制，切实降低产业企业参与期货市场成本。

落实减税降费相关要求，持续减免企业手续费用。2025年继续免收交割、期转现、标准仓单交易及标准仓单作为保证金等四项业务手续费，减半收取套期保值手续费，为产业客户降低资金成本约2.5亿元。

引入银行承兑汇票作为厂库担保品，降低厂库仓单注册成本。2025年2月，大商所推出以银行承兑汇票作为厂库担保品的创新机制，免除了企业将票据贴现为现金方可用于担保的环节，切实降低了企业的担保资金成本，增强资金调配的灵活性。

不断优化产业企业参与环境

大商所持续改善品种合约连续性，优化期权行权与对冲服务，支持和引导实体企业合理合规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不断优化产业企业参与期货市场的环境。

持续完善做市商制度，进一步提升合约连续性。2025年，大商所在26个期货品种上开展做市业务，持续优化做市商管理，有效推动合约连续活跃度改善。在市场各方努力下，做市品种合约流动性提升明显。生猪和玉米等国计民生品种实现主力合约逐月轮换，市场功能得到有效发挥；铁矿石和豆粕等重点品种非1/5/9合约（1/5/9合约指1月、5月和9月到期合约）流动性较为充足，合约价差及买卖深度可以按照合理价格满足市场交易需求；焦炭等品种近月合约维持一定流动性，为市场提供必要交易机会。此外，大商所还持续推进16个品种临近交割月合约做市业务，有效解决临近交割合约流动性下降、价格不连续等问题。

提升期权行权及对冲服务质效。2025年，大商所推出期权行权与对冲业务系列优化举措，更好服务产业参与者运用期权参与风险管理。设立期权直接放弃行权的申请模式，大幅简化操作流程；同时支持客户按全品种、特定品种、期权系列或者合约精准设置对冲范围，适配不同客户持续性或者临时性对冲需求；提供“API直接申请+会员代理”的双渠道服务模式供客户选择。相关优化通过灵活的功能设计，在充分满足市场参与者表达期权行权和对冲意愿需求的同时，降低了操作复杂度，避免了平仓滑点，提升了期权工具对产业客户的实用性。

便利产业企业套期保值业务开展。2025年，大商所及时响应产业客户风险管理需求，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简化部分品种一定规模套保额度的审批流程、提高审批效率，全年套期保值持仓规模同比明显增长。同时，大商所加大套保业务培训，持续开展套保专项检查，增强各方共识，引导客户合规使用套保属性交易。

SERVING THE REAL ECONOMY

肆

创新发挥场外业务优势 提升期现市场融合深度





2025年，大商所持续推动期现结合业务发展，期转现业务规模稳步增长，云点价平台与新企业专区相继落地，进一步完善期现市场交互机制，助力期货市场功能更好发挥。

- 期转现业务提质增面扩容
- 云点价平台与新企业专区相继落地

期转现业务提质增面扩容

大商所场外业务系统实现融合发展，构建起以期转现为中心的业务体系，业务规模稳步增长，业务模式持续优化。

业务规模稳步增长，有力支持企业经营套保。2025年大商所期转现业务规模55.26万手（详见图1）。期转现业务与产业企业结合越发紧密，东北中石油、恒力石化、益海嘉里等行业龙头企业利用期转现平台开展日常期现业务，已形成持续稳定规模。“利用期转现平台确定价格、结算货款”被越来越多的企业接受并写入双方合同。

业务模式创新优化，高效便利大豆进口分销。在油脂油料行业现货贸易中，大型粮商普遍采用“集采+分销”

模式，由进口企业作为采购平台统一进口大豆后分销至下游压榨企业。此时，进口企业往往会卖出豆粕、豆油期货对压榨产成品进行套保，待大豆装船或到港后，再将进口大豆现货和豆粕、豆油期货套保头寸一并转移给下游压榨企业。如果这一操作是由进口企业和压榨企业在期现货两端自行开展，则双方压力都较大。对此，大商所优化推出“大豆—豆粕/豆油”跨品种期转现模式，允许企业以大豆现货合同申请开展豆粕/豆油的期转现业务，为企业提供了极大便利。目前，部分大型油脂企业已将期转现嵌入日常业务经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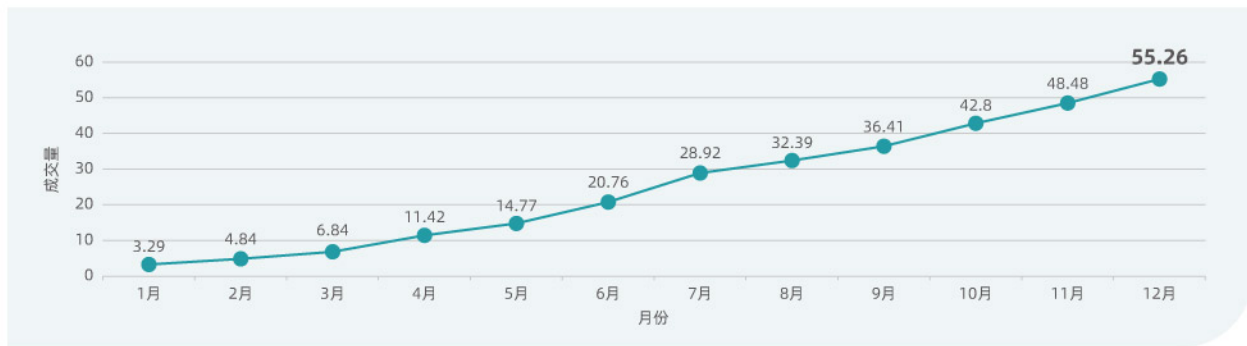


图1：2025年大商所期转现逐月累计成交量（单位：万手）

专栏

“大豆—豆粕/豆油”跨品种期转现模式应用场景

2025年，华东地区某企业采购进口大豆5万吨，同步卖出豆粕、豆油期货进行套保。同年10月，该企业与下游压榨企业签订5万吨大豆销售合同。此时，进口企业需买入豆粕、豆油期货合约平仓，压榨企业为规避价格下跌风险，则需卖出豆粕、豆油期货。11月，双方以现货合同申请期转现，约定好豆粕、豆油期货价格，交易所则以双方协议价格平仓进口企业空头头寸，同时为压榨企业建立空头头寸。路易达孚油脂油料平台交易总监表示：“考虑到进口大豆一个现货批次数量庞大（一船5-6万吨），我们和下游压榨企业交易时，为避免对期货盘面价格产生较大影响，需要分批、多次进行期货操作，过程繁复且容易出现价格滑点，造成额外损失。通过‘大豆-豆粕/豆油’跨品种期转现，我们实现了期现货交易对手统一，可以一次性完成整船大豆对应期货头寸的转移，极大提升了便利性，降低了套保成本。”

云点价平台与新企业专区相继落地

大商所将恒力专区联动点价功能升级为云点价系统，并在此基础上推出益海嘉里专区，企业专区建设进入规模化复制推广阶段，支持服务企业期现业务的能力进一步提升。

联动点价功能升级为云点价系统。恒力专区联动点价功能积累两年运行经验后，在2025年升级为大商所云

点价系统（详见图2），实现与主流柜台系统对接。升级后的云点价系统由核心企业直接管理点价客户，进一步厘清了各方责任边界，提升了企业应用期货价格和推广基差交易的便利性。基于云点价系统，大商所继续推出益海嘉里专区，实现了业务的快速复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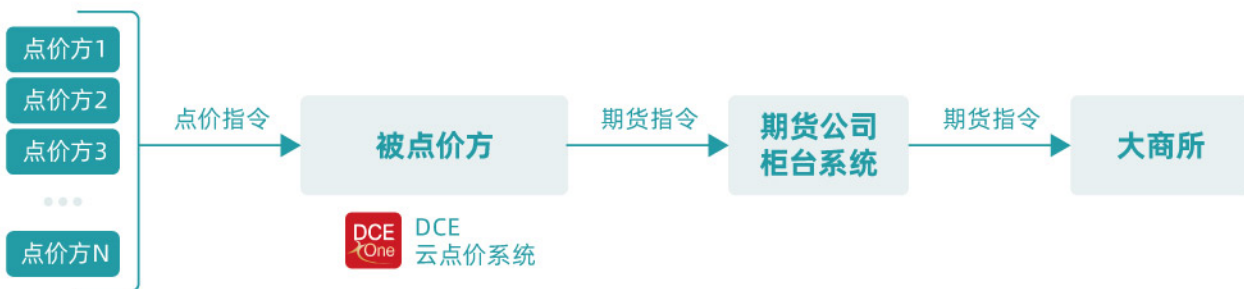


图2：大商所云点价系统

长江国际期转现专区扩展期现联动场景。为进一步夯实期现联动基础，便利期现货头寸有序衔接和转换，大商所探索期转现平台与指定交割仓库对接合作试点，由此建立长江国际期转现专区。专区实现了大商所期转现平台与

长江国际（乙二醇期货交割仓库）现货管理系统的对接，不仅能提高业务办理效率，还能有效管控信用风险，帮助打破陌生对手间的信任壁垒（详见图3）。



图3：长江国际期转现专区业务流程

伍

持续开展“农保计划”
提升服务“三农”质效



2025年，大商所继续开展“农民收入保障计划”，持续优化“银期保”“保险+期货”等服务乡村全面振兴有效模式，不断提升服务“三农”工作质效。大商所全年在19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开展了199个“保险+期货”和8个“银期保”种收项目，服务中小农户2,150户次、规模化种养主体206家次，保障现货规模98.43万吨、种植面积62.56万亩。

- 持续保障生物育种产业化工程
- 完善推广“银期保”种收模式
- 饲料养殖“保险+期货”获认可

持续保障生物育种产业化工程

在农业农村部的支持和引导下,近年来,生物育种产业化推广工作取得了积极进展,在提升粮食单产、保障国家粮食安全方面发挥了突出作用。为了持续保障生物育种产业化推广工作稳步落实,2025年,大商所继续开展了生物育种“保险+期货”收入保险专项项目,聚焦生物育种大豆品种,在吉林省和内蒙古自治区落地了6个生物育种项目,保障试种面积22.06万亩,覆盖了近四成的种植计划,取得了良好效果。

一方面,价格风险得到有效补偿。由于秋收季大豆价格低迷,收入保险有效帮助试种农户规避了价格下跌风险,在全部468.73万元的保险赔款中,价格风险赔付243.66万元,占比超过50%。另一方面,地方认可和参与度持续提升。吉林白城市、内蒙古扎赉特旗连续多年参与专项项目,在吉林延边州落地的两个大豆项目基本覆盖了当地全部试种面积。

专栏

吉林汪清县生物育种专项项目

2025年,渤海期货牵头广发期货联合太平洋财险吉林分公司在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汪清县落地实施大豆品种生物育种“保险+期货”收入保险项目。该项目承保大豆种植面积4.8万亩,涉及454户生物育种种植农户,提供了价值约3,312万元的大豆收入保障,总保费248.4万元。该项目的成功开展得到了汪清县政府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县政府集中组织试种农户投保,不仅覆盖了全部种植面积,还配套了10%的保费支持,较好地减轻了农户的投保压力。该项目赔付105.27万元,平均每亩赔付21.93元,有效帮助试种农户应对了由价格下跌和产量降低导致的收入损失,为当地生物育种产业化工程在2026年的持续推广打下良好基础。

大豆品种生物育种“保险+期货”收入保险项目



承保种植面积

4.8万亩



涉及种植农户

454户

大豆收入保障价值约

3,312万元



总保费

248.4万元

项目赔付

105.27万元



平均每亩赔付

21.93元

完善推广“银期保”种收模式

2025年，大商所继续拓展期货市场服务“三农”的内涵和外延，持续优化推广“银期保”种收模式，进一步扩大业务规模、提升各环节灵活度，更好保障农民生产经营全流程。全年，大商所在黑龙江、内蒙古、吉林、新疆等地开展了8个“银期保”种收项目，覆盖玉米、大豆

种植面积47.57万亩，服务规模化种植主体23家次。全部项目分别引入平安、太保、中华等保险公司，提供收入保障约3.86亿元，引入中粮贸等龙头企业，收购粮食15.67万吨，引入农发行、工行、建行、中信银行，提供贷款1,604.4万元，平均贷款利率2.97%。



黑龙江、内蒙古、吉林、新疆

全年开展“银期保”种收项目8个



覆盖玉米、大豆
种植面积

47.57万亩



服务规模化
种植主体

23家次



多家保险公司
提供收入保障约

3.86亿元



中粮贸等龙头企业
收购粮食

15.67万吨



多家银行提供贷款
(平均贷款利率2.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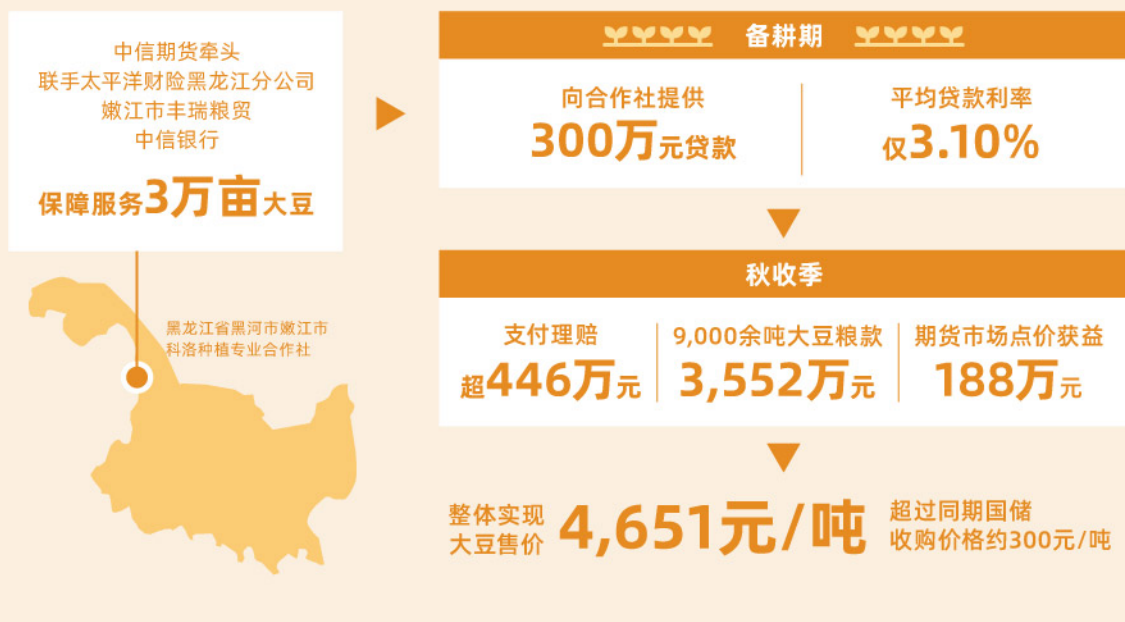
1,604.4万元

“银期保”种收模式实现多维度升级与拓展，落地成效持续凸显，具体体现在四个方面。一是项目首次推广至全国，在内蒙古、吉林、新疆等省区均有落地，提升了“银期保”种收模式的可复制性。二是银行托底作用进一步显现，项目平均贷款利率同比降低1.02个百分点，低于同期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三是农户应对售后风险更从容，项目在粮食售后可以获得的二次点价周期由2个

月提升至6个月，更好保障农户利益。四是政府部门的认可程度逐步体现，安徽省人民政府于9月24日印发的《全面推进“农业保险+”改革的实施意见》中明确提出“探索‘银期保’种收等模式，通过期货报价、银行保贷、收粮企业保订单，稳定农户收益”，是首个省级部门文件认可“银期保”种收模式。

黑龙江嫩江市“银期保”种收专项项目

2025年，黑龙江省黑河市嫩江市科洛种植专业合作社连续第二年参与“银期保”种收项目。由中信期货牵头，联手太平洋财险黑龙江分公司、嫩江市丰瑞粮贸、中信银行为该农户种植的3万亩大豆提供保障服务。在备耕期，中信银行基于收入保险和订单合同向合作社提供了300万元的贷款，平均贷款利率仅为3.10%；在秋收季，由太保财险支付理赔超过446万元，由企业订单收购大豆9,000余吨并支付粮款3,552万元，合作社又在大豆销售后通过期货市场点价获益188万元，整体实现大豆售价4,651元/吨，超过同期国储收购价格约300元/吨，切实做到帮助农户管住风险、获得收益。



大商所在吉林梨树县调研玉米“银期保”项目



饲料养殖“保险+期货”获认可

2025年，大商所继续坚持“标准（服务）输出”的核心思路，按照标准化产品和每周滚动运行的方式推进生猪、鸡蛋、猪饲料等养殖品种“保险+期货”项目，并在前一年度基础上获得了更多省区的认可和支持。目前，重庆、陕西、广西、湖北、安徽5个省级财政以及西安、武汉、郑州、大连4个副省级城市财政正式发文，明确以大商所业务模式开展养殖“保险+期货”项目并配套财政补贴。全年，大商所在17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立项193个饲料养殖专项项目，保障生猪、猪饲料、鸡蛋

现货77.51万吨，对应货值50.28亿元，服务中小养殖户1,477户次、规模化养殖主体186家次。特别是在价格波动最剧烈的9月下旬至10月上旬，大商所生猪“保险+期货”项目平均赔付率超过240%，为养殖户提供了超过3,300万元的价格补偿，有效挽回了价格下跌的直接损失。同时，这些项目还起到了良好的示范效应，当生猪价格跌破成本价后，养殖主体更积极主动地寻求风险管理工具。10月以来，大商所平均每周收到立项申请数量是此前水平的两倍。

2025年饲料养殖专项项目

在17个省
(自治区、直辖市)
立项饲料养殖
专项项目

193个

保障生猪、
猪饲料、
鸡蛋现货

77.51万吨

对应货值 50.28亿元

服务中小
养殖户

1,477户次

规模化
养殖主体

186家次

专栏

广西桂平市生猪“保险+期货”价格保险项目

2025年，金瑞期货联合华农财险广西分公司在广西贵港市桂平市开展了生猪“保险+期货”价格保险项目。该项目为当地养殖大户饲养的1.7万头生猪提供为期1个月的价格保障，并在保险到期时提供了206万元的保险赔付，赔付率超过410%，帮助养殖户有效规避了10月以来的价格损失。该项目获得了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多个部门的大力支持，由自治区财政厅提供25%的保费补贴，广西金融办及地方政府部门统筹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陆

对外开放业务扩围提质 增强期货价格境外认同





2025年，大商所围绕高水平制度型对外开放主线，持续深化特定品种和合格境外投资者（QFI）业务，稳步拓宽境外参与渠道、完善配套制度安排。同时，以服务实体经济和全球产业链风险管理需求为导向，推动中国期货价格“走出去”，不断提升大宗商品价格影响力和国际认可度，通过深化国际交流合作、加强境外市场培育进一步夯实对外开放基础。

- 合格境外投资者业务进一步扩容提质
- 大豆产业链品种国际影响力不断增强
- 持续开展境外交流合作与市场培育

合格境外投资者业务进一步扩容提质

大商所持续推进QFI业务扩围和配套制度完善，通过扩大可参与品种范围、优化风险管理和担保品制度，推动境外投资者参与广度和深度稳步提升。

合格境外投资者可参与品种范围持续拓展。2025年，苯乙烯、聚丙烯、聚氯乙烯、乙二醇等13个化工品种期货和期权纳入QFI交易范围。截至2025年末，QFI可参与的大商所期货和期权品种达27个（详见表1），QFI在大商所的日均成交量和持仓量稳步增长，参与深度持续提升。

对外开放风险管理配套制度不断完善。2025年末，大商所支持QFI首次交存国债资产作为商品期货交易保证金，为QFI客户提供了更加多元的债券担保品应用场景，填补了境外投资者使用国债作为商品期货保证金的制度空白，有效降低了境外客户资金成本，提升了中国期货市场和债券市场的国际吸引力和竞争力。

表1：大商所对外开放期货与期权品种

时间	对外开放方式	品种
2018年5月4日	特定品种	铁矿石期货
2020年12月20日	特定品种	棕榈油期货
2021年6月18日	特定品种	棕榈油期权
2022年9月2日	QFI	黄大豆1号期货、黄大豆2号期货、铁矿石期货、线型低密度聚乙烯期货、豆粕期货、棕榈油期货、豆油期货、黄大豆1号期权、黄大豆2号期权、铁矿石期权、线型低密度聚乙烯期权、豆粕期权、棕榈油期权、豆油期权
2022年12月26日	特定品种	黄大豆1号期货、黄大豆2号期货、豆粕期货、豆油期货、黄大豆1号期权、黄大豆2号期权、豆粕期权、豆油期权
2025年3月4日	QFI	苯乙烯期货、聚丙烯期货、聚氯乙烯期货、苯乙烯期权、聚丙烯期权、聚氯乙烯期权
2025年6月20日	QFI	乙二醇期货、液化石油气期货、乙二醇期权、液化石油气期权
2025年10月28日	QFI	线型低密度聚乙烯月均价期货、聚氯乙烯月均价期货、聚丙烯月均价期货

大豆产业链品种国际影响力不断增强

大商所积极拓展大豆产业链品种期货价格在境外市场的应用场景，对外开放成效逐步从制度安排向市场表现转化，中国期货价格在全球大豆产业链中的影响力和认可度不断增强。

大豆产业链品种国际影响力稳步提升。2022年12月，大商所黄大豆1号、黄大豆2号、豆粕、豆油期货和期权一同作为境内特定品种引入境外交易者，实现大豆产业链全品种、全工具对外开放。高水平对外开放后，全球大豆产业企业得以直接参与中国大豆期货市场，在压榨利润锁定、税收政策匹配、汇兑及保证金管理等方面获

得更优效果，中国大豆期货价格的国际吸引力和影响力明显增强。据统计，目前已有来自英国、瑞士、新加坡等30个国家和地区的境外客户参与大豆系列品种交易。

豆油期货价格“走出去”成效逐步显现。2024年3月，马来西亚衍生产品交易所（BMD）上市“马来西亚交易所大连商品交易所豆油期货（FSOY）”。FSOY合约是东盟国家交易所首次挂牌以我国商品期货价格为基准进行结算的期货合约，为全球大豆产业链提供了更加丰富、高效的定价和风险管理工具。2025年，FSOY合约运行总体平稳，成交量水平在BMD全部21个期货和期权产

品中位列第三，在全球约21个农产品类外挂合约产品中位列第三（详见表2）。

进口大豆期货交割支持政策取得新突破。大豆和油料是食用油和饲料蛋白的重要来源，直接影响“油瓶子”“肉盘子”安全，保障大豆和油料供给具有重要意义。为

进一步提高期货市场价格影响力，服务落实国家粮食安全战略，2025年以来，大商所持续推进与相关部委沟通，争取进口大豆期货交割支持政策，6月海关总署就《进口大豆期货交割检验检疫监督管理规范（2025年修订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市场意见。

表2：全球农产品类外挂合约产品成交情况

（单位：手）

外挂合约上市平台	基础合约上市平台	期货产品	2025年成交量
马来西亚BMD	大商所	豆油	136,901
美国CME集团	马来西亚BMD	原棕榈油	232,695
南非JSE	美国CME集团	豆粕	924
		豆油	4,576
		大豆	19,894
		软红冬小麦	848
		硬红冬小麦	8,923
		玉米	120,784
		Quanto玉米	43,371
		Quanto大豆	2,190
		Quanto可可	14
		Quanto咖啡	1,412
Quanto白糖	130		
阿根廷A3	美国CME集团	玉米	111,831
		大豆	576,147
巴基斯坦PMEX	美国ICE	棉花（5,000磅）	3,496
		棉花（50,000磅）	221
	美国CME集团	小麦	1,287
		玉米	262
日本OSE	上期所	大豆	595
		橡胶	10,912

数据来源：根据国际期货业协会（FIA）数据整理。

持续开展境外交流合作与市场培育

大商所坚持以开放合作为导向，加强与国际市场互动，提升中国期货在全球的认知度和话语权。2025年，大商所积极参加国际期货业协会（FIA）、国际掉期与衍生工具协会（ISDA）、世界交易所联合会（WFE）和世界经济论坛（WEF）、国际衍生品博览会（IDX）等国际协会举办的国际会议，借鉴国际协会发布的统计数据和研究成果，并

行使自身权利以提升中国交易所影响力。同时，大商所聚焦中国香港、新加坡、欧洲等重点境外市场，依托境外工作组和国际会议平台，与国际大型粮商、国际金融机构及研究机构深化对接，持续提升大连期货市场的国际认知度、制度理解度和境外参与意愿。

柒

丰富投资者教育与服务 加强期货市场功能宣传





2025年，大商所持续支持期货公司会员展业活动，通过“百校万才”工程与丰富多彩的投教产品与活动，持续加强行业培养后备人才，并宣传推广期货市场功能作用。

- 会员活动助力期货公司业务拓展
- “百校万才”推动产学研良性循环
- 投教产品与活动构建理性投资生态

会员活动助力期货公司业务拓展

大商所进一步优化期货公司会员活动管理，扩展培训范围、增设专项额度，培训效果进一步强化。全年共开展各类培训共计1,189场，培训人数2.35万人，会员活动已成为期货公司拓展新客户的重要渠道。

强化产业企业培训，推动更多企业了解期货市场。全年累计开展产业培训1,117场，培训产业企业5,117家。其

中，“一对一培训”的830家企业中，65%为未开户企业、76%为未交易企业、85%为未参加过培训的新企业。

机构和中小投资者并重，持续完善市场参与者结构。2025年，大商所首次设置机构专项额度和投资者教育专项额度，积极推动会员在地方证监局的指导下开展针对机构客户和中小投资者的专项培训。全年累计开展活动72场，包括机构专项活动13场、投资者教育专项活动59场。

“百校万才”推动产学研良性循环

大商所持续开展“百校万才”工程项目，聚集行业力量和高校资源，各项工作取得积极成效，深入推动形成期货和衍生品行业产学研良性循环体系。

助力建设高校期货衍生品教学体系。全年共开展43个教学项目，其中专业必修课达到32个，占比74.4%，有力填补了高校在期货衍生品教学领域核心课程的空白。在课程体系不断完善的背景下，创新引入“产业项目跟踪”模块，有效打通课程教学与实践调研的衔接路径，鼓励学生到大商所产融培育基地、龙头企业“一对一”等企业开展产业调研学习，帮助师生全面了解产业企业的风险管理需求与相关策略，更深刻理解期货市场服务实体经济的核心功能。

提升期货衍生品市场学术影响力。研究项目聚焦风险图谱构建等领域，产出多项学术成果。山东大学研究项目的3项成果分别发表于境内外知名学术期刊《Quantitative Finance》、《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Financial Engineering》及《山东大学学报（理学版）》，中山大学研究项目成果刊发于《西华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研究项目为期货领域学术创新与实践应用深度融合提供研究支撑，进一步提升了期货行业学术影响力。

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师资力量支撑。高校教师逐渐成为教学项目中的核心师资力量，来自吉林大学、同济大学等高校的15名高校教师成为“大商所讲席教授”，高校期货衍生品师资队伍进一步扩大。同时，大商所联合资本市场学院在深圳举办2025年高校教师研修班，系统提升了参训教师对期货衍生品市场的理解与教学应用能力，进一步夯实了高校期货衍生品教学的师资根基，“讲席教授培育、培训研修赋能”多维度师资培育机制发挥了显著作用。

提升期货衍生品市场学习与从业兴趣。项目始终以奖学金激励与实践交流为双引擎，激发高校学生投身期货领域的学习热情与职业向往。联合证监会团委、中国期货业协会举办“百校万才”工程2025年夏令营活动，来自19所合作院校的30名优秀学子参加。来自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兰州大学、西北大学、大连大学的学生通过了期货从业资格考试，还有部分学生到期货公司、风险管理子公司、产业企业、私募基金等实习和就业，项目人才培养作用持续显现。



大商所联合中国证监会团委、中国期货业协会举办“百校万才”工程2025年夏令营活动

投教产品与活动构建理性投资生态

大商所不断深化投资者教育与服务，推出丰富多元的投教产品及线下活动，着力引导各类市场参与者理性参与，推动构建结构合理的投资者生态。

投教产品内容丰富、亮点突出。2025年，大商所面向各市场主体组织31场“业务荟”线上培训，发布多元、多层次投教产品124件，形式包含海报、动画、长图、课程、问答、H5、手册、宣传页等，主题涵盖投资者保护、新品种上市、期货基础知识普及等。同时，大商所以大衍“出道”3周年为主题，通过系列轻量级、强传播的线上互动，将投资者教育融入社交化、游戏化场景，以多元形式普及金融期货及投保防非知识，合力推动期货行业文化建设。此外，大商所还联合中国期货业协会、其他期货交易所、期货公司、高校、企业等开展IP联名宣传及跨界品牌合作，通过联名海报、问答小游戏等形式推动社交传播，烘托市场氛围，举办集赞抽奖、话题互动等活动，增加用户参与度，鼓励更多人共同见证大衍三周岁嘉年华。

投教活动多点开花、多方联动。2025年，大商所积极开展“3·15”“5·15”等投资者保护专项活动，支持举办“DCE·中小同行”投教专项培训59场，并联合会员单位、高校、中国期货业协会等分别在大连、杭州、重庆、广州等城市举办“期货大集——大衍的投教游园会”等8场大型户外投教活动。通过趣味游戏、互动打卡、知识科普等形式，将专业期货及防非知识融入轻松愉快的游园体验，吸引了众多市民参与。活动现场气氛热烈，反响积极，让参与者在轻松氛围中系统掌握金融知识与风险防范技能，通过沉浸式体验直观感受期货市场的魅力。



大商所发布多元、多层次投教产品

统一呼叫中心畅通沟通渠道。2025年，大商所始终将高效服务市场主体作为核心工作要点之一，持续做好统一呼叫中心(400电话)的维护和管理。通过开展业务培训、优化技术系统等举措，全力保障呼叫中心的稳定运行。400电话作为紧密连接大商所与市场主体的桥梁，在方便各类市场主体快捷了解交易所业务规则、解决实际问题、跟踪市场动态和疏导客户情绪压力等方面发挥了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切实提升了市场主体的满意度与信任度。

强化期货市场功能宣传与阐释。持续优化新闻发布机制，2025年初，系统梳理将要在2025年落地实施的政策措施，制作发布“这些新规将在2025年落地”长图文；围绕焦煤设立交割品牌、玉米调整交割质量标准、生猪推出整车过磅称重方式等“一品一策”政策措施，做好政策发布、政策落地及关键运行节点的全周期宣传。聚焦上市公司、国有企业等重点对象，针对产业企业参与市场的痛点难点，选准典型案例和企业，推出“期货市场服务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百家行”“国企‘期’市录”等系列专题报道。创新宣传方式，以纯苯期货和期权上市、“保险+期货”十周年、东北地区玉米大豆产业调研等为契机，联合新华社“财经慧说”栏目、期货领域大V推出系列宣传短视频，以更加鲜活的方式介绍期货市场功能作用。



中小同行——3·15投资者教育专项活动

大衍的投教游园会——重庆站



2025年世界投资者周活动

大商所期货学苑三周年——杭州站



附录

大连商品交易所 服务实体经济大事记





- 1月10日, 大商所发布公告, 对胶合板期货合约和相关实施细则进行修改。
- 1月14日, 大商所发布通知, 决定设立“平煤主焦一号”“山焦日照1号”“乡焦1号”“凯嘉一号”为首批焦煤品牌, 并对上述品牌分别设置225元/吨、80元/吨、100元/吨和175元/吨的品牌升贴水。首批焦煤品牌、品牌升贴水适用于JM2601及以后合约。
- 1月24日, 大商所发布修改《大连商品交易所交割管理办法》和焦炭、焦煤、铁矿石期货业务细则的公告。根据公告, 焦炭、焦煤和铁矿石期货合约的交割单位分别下调至100吨、60吨和5,000吨, 自2604合约起施行。
- 2月21日, 大商所发布《关于增加银行承兑汇票作为厂库标准仓单担保品的通知》, 丰富交割厂库标准仓单担保品类型, 允许全部期货品种的指定交割厂库、集团交割库注册标准仓单时提交银行承兑汇票作为担保品。
- 2月21日, 大商所发布《关于优化仓储费支付业务的通知》, 对仓储费支付业务及相关系统进行优化。
- 3月20日, 大商所发布公告, 数字仓单二期系统自3月24日起正式投入使用。
- 3月28日, 大商所发布《关于豆粕、豆油集团交割库自报升贴水相关事宜的公告》《关于公开征集豆粕、豆油集团交割库的公告》, 自当日起在豆粕、豆油品种上实施集团交割和自报升贴水业务。
- 3月28日, 大商所发布《关于增加焦煤品种集团交割库的公告》。根据公告内容, 增加中铝国贸为焦煤品种集团交割库总部, 并在山西、唐山和内蒙古地区设置分库, 其中内蒙古地区的分库可以实施自报升贴水业务。同时, 焦煤期货现有集团交割库总部平煤股份在河南地区增加两个分库, 可以实施自报升贴水业务。
- 3月31日, 大商所发布《服务实体经济白皮书(2024)》, 全面总结了2024年大商所在服务实体经济方面所做的努力与取得的成效。
- 4月17日, 大商所发布公告, 计划于2025年5月30日结算完成后将金普数据中心切换为主交易中心, 期货大厦作为备中心运行。

- 4月21日, 大商所发布公告, 增设中储粮油脂工业盘锦有限公司等4家单位为产融培育基地, 增设山东省畜牧协会等4家单位为产融服务基地。
- 5月9日, 大商所发布《关于修改聚丙烯、线型低密度聚乙烯和聚氯乙烯期货业务细则的公告》, 对聚丙烯、线型低密度聚乙烯和聚氯乙烯仓库标准仓单的申请注册时限要求进行优化, 自6月1日起施行。
- 6月6日, 大商所发布公告, 自L2606合约起增加陕西为线型低密度聚乙烯期货交割区域, 自PP2606合约起增加天津为聚丙烯期货交割区域, 并面向社会公开征集位于上述区域的对应品种指定交割仓库。
- 6月20日, 大商所发布《关于优化期权行权及对冲业务的通知》和《关于修改<大连商品交易所期权交易管理办法>的公告》, 上线期权放弃申请功能和通过API渠道提交对冲类业务申请(包括期权对冲、行权/履约后期货对冲和期货对冲)功能, 相关优化于2025年6月24日交易时起生效。
- 6月24日, 大商所发布公告, 公开征集纯苯期货指定交割仓库及集团交割库。
- 6月24日, 大商所发布《关于修改<大连商品交易所交割管理办法>等规则的公告》, 对滚动交割、一次性交割等交割规则进行了优化, 相关规则自2025年7月1日起施行。
- 6月27日, 大商所发布《关于修改<大连商品交易所生猪期货合约>和<大连商品交易所生猪期货业务细则>的公告》, 调整生猪期货交割质量标准, 调整后的交割质量标准适用于LH2607及以后合约。
- 7月8日, 大商所挂牌上市纯苯期货和期权。
- 7月18日, 大商所发布《关于优化期权结算价业务的通知》, 自2025年7月22日交易日起, 优化期权结算价算法, 进一步提升期权价格代表性和期权市场运行质效。
- 8月8日, 大商所发布《大连商品交易所程序化交易管理办法》, 自2025年10月9日起施行。
- 8月29日, 大商所发布《大连商品交易所能化品种协议交收业务指引(试行)》, 指定交割仓库的协议交收服务信息在“对外门户-交割-协议交收”板块发布。

- 10月28日晚,大商所挂牌上市线型低密度聚乙烯、聚氯乙烯、聚丙烯月均价期货。
- 10月31日,大商所发布公告,明确豆粕和玉米系列期权于2026年2月2日起挂牌交易,首批挂牌合约从M2607和C2607对应的系列期权合约开始。
- 12月19日,大商所发布公告,对《大连商品交易所焦煤期货合约》和《大连商品交易所焦煤期货业务细则》进行修改,同时调整了河北省唐山市、天津市的区域升贴水,上述调整自JM2701合约起实施。
- 12月,大连商品交易所和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支持两家合格境外投资者(QFII和RQFII)办理国债作为商品期货保证金业务。
- 12月22日,大商所发布《关于减免交割手续费等相关费用的通知》,推出2026年降费方案。根据通知,自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大商所将免收期货交割手续费、标准仓单转让货款收付手续费、标准仓单作为保证金手续费、期转现手续费,并减半收取套期保值交易手续费。
- 12月,大商所正式在对外门户上线应用程序编程接口(API)服务。该服务面向对外门户注册用户免费开放,可支持通知公告、日周月行情数据、统计信息、业务参数等大商所对外门户公开信息的自动化获取。
- 2025年,大商所期转现平台年成交量同比增长3.7倍,龙头企业积极参与,功能发挥良好。
- 2025年,大商所整合优化“企业风险管理计划”,深化期货公司、产融基地、兄弟交易所、地方政府等多方协同联动,全年开展1,600余场产业专项培训,针对98家龙头企业开展“一对一”服务,通过产融基地等带动79家企业逐步参与和利用期货市场。
- 2025年,大商所持续发挥“保险+期货”支农作用。生物育种专项承保面积占全国生物育种大豆计划种植面积的37.3%,保障国家农业强国战略重点工作稳步推进,“银期保”种收模式首次推广至全国并首次获得省级政府认可,饲料养殖专项为养殖主体提供更短保障周期、产品运作模式获得5个省级政府和多个副省级城市认可。

大连商品交易所
服务实体经济白皮书

2025





🏠 中国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会展路129号 邮编：116023

☎ (86) 400 861 8888 📠 (86) 411-8480 8588

www.dce.com.cn



大商所微信公众号